

2023 年度闵行区华漕镇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后）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华漕镇社区班线租赁项目

项目单位：闵行区华漕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主管部门：闵行区华漕镇人民政府

委托部门：闵行区华漕镇财政所

评价机构：上海熙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主 评 人：刘 林

二〇二四年七月

目 录

一、项目概况	8
(一) 项目实施背景	8
(二) 实施内容	10
(三) 资金安排	17
(四) 项目组织及管理	18
(五) 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2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6
(一) 评价对象、范围和重点	26
(二) 绩效评价依据、原则	27
(三) 评价指标体系	28
(四) 评价方法及等级	36
(五)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37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38
(一) 评价结论	38
(二) 绩效分析	39
(三) 具体指标分析	40
四、主要成效、存在问题及建议	48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48
(二) 存在的问题	49
(三) 相关建议	50

摘 要

●项目概述

华漕镇处于闵行区北端，其地面干路系统不完善，存在断头路现象，对外疏散能力低，镇内无轨道交通覆盖服务，居民需长时间搭乘公交换乘地铁，“最后一公里”接驳问题突出。为解决居民出行困难问题，疏散交通压力，华漕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设立社区班线项目，开设1路线“华漕镇内环线”以及2路线“纪王镇、虹桥乐贤居至地铁13号线金运路站的社区巴士线路”共2路社区班线。

2022年3月经招标确认由上海顺祥电动巴士（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祥公司”）提供2条线路的社区班线租赁服务，项目1招3年，合同1年1签。城建中心对社区班线服务规范、安全行车、车容车貌、防疫防控等方面进行考核。2023年，华漕镇社区班线共计运输440628人次，其中华漕一路40201人次，华漕二路400427人次。

2023年华漕镇社区班线租赁费项目年初预算95.53万元，未进行预算调整，执行金额95.53万元，预算执行率100.00%，金额为按进度支付2022年社区班线租赁费50%款项。

●评价结论

通过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项目运用由评价小组设计并通过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法，对本项目进总得分为84.35分，绩效评级为“良”。

●绩效分析

项目决策方面，指标权重20分，得分17分，得分率85%。项目依据《上海市公共汽车和电车客运管理条例》设立，符合国家法律法

规与市级、区级政策文件要求，与区域道路交通发展规划要求相符，立项依据充分，通过镇长办公会议审批立项，立项程序规范。项目绩效目标量化且与实际情况相符，但产出指标缺少对季度考核工作内容，项目实施效益指标不全面。

项目过程方面，指标权重 20 分，得分 17 分，得分率 85%。项目预算执行较好，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资金使用合规，制定社区班线实施计划方案，内容细化明确，经政府采购程序确定中标单位，政府采购管理规范。合同管理方面，已签订合同中项目需求、支付方式等具体内容不明确。业务管理的考核制度缺少对班线运行情况的考核，款项支付未与考核评分结果挂钩。

项目产出方面，指标权重 36 分，得分 29 分，得分率 80.56%。2023 年华漕一路与华漕二路社区班线正常运营，投入运营的 7 辆班车车辆整洁卫生、定期维护合格。预算单位及时开展季度考核，项目考核通过。但是，社区班车实际班次与计划安排不符，未达到计划要求的运营时间与运营间隔，华漕一路运营效率较低，资源未得到充分利用。

项目效益方面，指标权重 24 分，得分 21.35 分，得分率 88.96%。社区班线项目实施效益充分，有助于缓解交通压力，提升公共交通覆盖面，完善公共交通体系，方便居民出行与工作生活，增强社区凝聚力与归属感。同时，社区班线有助于促进节能减排倡导绿色出行。根据问卷调查情况，社区居民与相关管理人员对项目综合满意度分别为 88.14%与 90.17%，满意度水平较高。

●主要绩效

2023 年华漕镇城建中心社区班线租赁服务项目完成合同续签，

继续由第三方公司运营华漕一路与华漕二路 2 条社区班线。全年累计运输乘客 44.06 万人次，其中华漕一路 4.02 万人次，华漕二路 40.04 万人次。城建中心开展季度考核，考核均分为 98 分与 97.75 分，考核通过。项目实施缓解了交通压力，提升公共交通覆盖面，进一步完善公共交通体系。同时，项目实施有助于方便居民生活、增强社区凝聚力与归属感。

●主要经验

1. 加强动迁配套，方便居民出行

2020 年南虹桥动迁项目第一块完工的安置房基地——虹桥茗雅苑正式交付，周边尚在开发建设中，相关生活配套设施不够方便，已入住居民出行困难，生活不便。考虑到该区域还有虹桥博雅苑、虹桥舒雅苑等动迁小区交付，华漕镇在充分听取镇人大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后，立即精心规划社区班线，完善动迁配套设施，解决居民出行最后一公里的难题。

2. 深入调研居民需求，科学规划班车路线

在开设社区班线前，通过问卷调查、座谈会、走访等方式，深入了解社区居民的出行需求、出行习惯及出行时间等，确保班线设置符合居民实际需求。根据调研结果，结合社区布局、交通状况等因素，科学规划社区班线的线路走向、站点设置及发车时间等，确保线路合理、便捷、高效。同时，采用社区班线的运营方式，站点调整更加灵活，较公交运营手续办理更加便捷。

3. 开展多途径宣传引导，提高居民参与度

城建中心通过社区公告栏、微信群、微信公众号、新闻媒体报道等多种渠道宣传社区班线的开通信息和服务内容，提高居民

的知晓率和参与度，采取单一一元的优惠票价，鼓励居民使用社区班线出行，推广绿色出行，实现节能减排。

●存在问题

1. 绩效目标不够细化，未全面反映项目实施效益

预算单位设立量化的绩效目标，但产出指标缺少对季度考核工作与班次计划完成情况等重要内容；项目实施效益指标不够全面，不能充分体现项目实施带来的“缓解交通压力”“提升公共交通覆盖面”“增强社区凝聚力与归属感”等社会效益与“促进节能减排、绿色出行”的生态效益。

2. 合同内容不够明确，合同管理规范性有待提升

已签订合同中缺少项目需求与具体实施内容，合同支付方式为“分期付款、双方协商约定”，支付方式不够明确。同时，对于车票收入归属等问题未进行明确。合同管理规范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3. 考核制度有待更新，业务管理需要进一步加强

城建中心根据《华漕定制班线监督检查考核表》开展季度考核，制度未进行更新，不适用于现有情况。考核制度缺少对于班次计划完成情况、班车及时性等重点内容进行考核，考核结果未与合同金额挂钩，降低中标单位执行力与责任心，难以确保服务质量。业务管理方面，城建中心未结合考核表建立完善的业务管理机制，监管状态未得到充分利用，未建立退出机制。

4. 部分线路运营效率低，配置资源未得到充分利用

2023年华漕一路班线配置24座中巴2辆，45座大巴2辆，实际载客4.02万人次，为理论载客的8.50%，年度运营效率较低，车辆未得到充分利用，造成经济成本增加、资源闲置浪费等情况。

●评价建议

1. 细化绩效目标，全面反映项目实施效益

建议预算单位细化绩效目标，确保产出指标涵盖季度考核工作、班次计划完成情况等关键内容。同时，增加项目实施效益指标的全面性，明确列出“缓解交通压力”、“提升公共交通覆盖面”、“增强社区凝聚力与归属感”等社会效益指标，以及“促进节能减排、绿色出行”等生态效益指标，并设定可量化的评价标准，以便全面、准确地反映项目实施的实际效益。

2. 明确合同内容，提升合同管理规范性

建议预算单位在签订合同时，明确列出项目需求、具体实施内容、支付方式（包括分期付款的具体时间节点和金额比例）以及车票收入归属等关键条款，避免模糊不清导致后续执行困难。同时，加强对合同管理的培训，提高合同管理人员的专业素养，确保合同管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3. 更新考核制度，加强业务管理

建议城建中心根据当前实际情况，对《华漕定制班线监督检查考核表》进行修订和更新，确保考核内容符合当前工作需求，增加对班次计划完成情况、班车及时性等重点内容的考核，并将考核结果直接与合同金额挂钩，以增强中标单位的执行力和责任心。同时，建立完善的业务管理制度，制定管理办法或实施细则，充分利用监管状态，对考核不合格的单位建立退出机制，确保服务质量持续提升。

4. 提高线路运营效率，充分利用配置资源

建议城建中心通过优化华漕一路班次安排、加强市场推广、提升服务质量等措施来吸引更多乘客。同时，可以考虑与其他交通方式（如

地铁、共享单车)进行接驳合作,扩大服务范围。定期对车辆进行维护和保养,确保车辆状况良好,提高乘坐舒适度。对于长期低载率的线路,可以考虑调整线路走向或合并班次,以减少经济成本和资源浪费。

前 言

为加快推进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关于印发〈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沪财绩〔2020〕6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关于开展闵行区2023年度街镇（莘庄工业区）财政支出绩效（后）评价工作的通知》（闵财评〔2024〕2号）等文件要求，受华漕镇财政所委托，上海熙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作为第三方独立评价机构，对2023年华漕镇社区班线租赁项目经费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我司成立评价工作小组，通过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核查、项目数据采集、实地踏勘、对相关部门进行访谈、社会调查等评价程序，运用绩效原理和统计方法，在梳理、分析评价数据资料的基础上，形成本评价报告。

正文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实施背景

1. 项目背景

居民出行直接关系到居民日常生活便利程度、生活质量及城市整体运行效率，是城市社会经济活动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为解决居民出行“最后一公里”困难的问题，2019年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第二次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强调城乡规划应以人为本，关注民生，合理布局城乡基础设施，包括公共交通设施，为居民出行提供便利。2022年，国务院第四次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为道路运输做出相关规定，社区班线作为道路运输的一部分应遵循该条例要求。

上海市作为首批“国家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城市”，高度重视公共交通发展。为落实国家相关规定，满足居民日常出行需求，2022年上海市最新发布的《上海市交通白皮书》强调优先发展公共交通，增设接驳线，强化主要社区之间及社区与轨道交通、骨干线间的衔接，打造更灵活、更便捷的“最后一公里”公交服务。最新修订的《上海市公共汽车和电车客运管理条例》则对公共汽车客运的规划、建设、经营、服务和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详细规定，为社区班线的设立提供了法律依据。

为落实上级要求，解决居民出行困难的问题，完善交通体系建设，舒缓交通压力，闵行区制定《闵行区综合交通规划（2022-2035年）》，构建以公共交通为主体，“集约低碳、集疏高效、内外畅达、接轨中心城”的一体化综合交通系统，引导城市空间合理布局和土地节约集

约利用，满足居民出行需求，提高居民出行的便利程度。

华漕镇处于闵行区北端，其地面干路系统不完善，存在断头路现象，对外疏解能力低，镇内无轨道交通覆盖服务，居民需长时间搭乘公交换乘地铁，“最后一公里”接驳问题突出。为解决居民出行困难问题，疏解交通压力，华漕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设立社区班线项目，开设1路线“华漕镇内环线”以及2路线“纪王镇、虹桥乐贤居至地铁13号线金运路站的社区巴士线路”共2路社区班线。

2022年3月经招标确认由上海顺祥电动巴士（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祥公司”）提供2条线路的社区班线租赁服务，项目1招3年，合同1年1签。城建中心对社区班线服务规范、安全行车、车容车貌、防疫防控等方面进行考核。2023年，华漕镇社区班线共计运输440628人次，其中华漕一路40201人次，华漕二路400427人次。

2023年华漕镇社区班线租赁费项目年初预算95.53万元，未进行预算调整，执行金额95.53万元，预算执行率100.00%，金额为按进度支付2022年社区班线租赁费50%款项，剩余50%款项于2024年完成支付。

2. 项目目的

通过开设社区班线，提供社区之间以及社区与轨道交通站点间的接驳服务，解决“最后一公里”出行难题，方便居民工作生活，提升公共交通覆盖面，舒缓交通压力。同时，项目实施对于增强社区凝聚力与归属感，提升居民幸福感与满意度有显著影响。

3. 立项依据

本项目立项依据如下表所示：

表 1-1 立项文件内容明细表

立项文件	文件号	关键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2019年4月23日第二次修正	城市的建设和发展，应当优先安排基础设施以及公共服务设施的建设，妥善处理新区开发与旧区改建的关系，统筹兼顾进城务工人员生活和周边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村民生产与生活的需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2022年3月29日第四次修订	国家鼓励发展乡村道路运输，并采取必要的措施提高乡镇和行政村的通车率，满足广大农民的生活和生产需要。 班线客运经营者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后，应当向公众连续提供运输服务，不得擅自暂停、终止或者转让班线运输。
上海市交通白皮书	2022年	坚持公共交通优先发展，完善以轨道交通为主体、地面公交为基础、轮渡为特色、出租汽车为补充、共享出行为拓展的多层次一体化客运服务体系。 增设接驳线，强化主要社区之间及社区与轨道交通、骨干线间的衔接，打造更灵活、更便捷的“最后一公里”公交服务。
上海市公共汽车和电车客运管理条例	2020年5月14日第六次修正	本市实施公共交通优先发展战略。市和区人民政府应当按照城乡一体化的要求，对公共汽车和电车客运在资金投入、规划用地、设施建设、场站维护、道路通行等方面给予扶持，并形成合理的价格机制，为市民提供快捷、安全、方便、舒适的客运服务。 市和区人民政府对公共汽车和电车客运方面的资金投入应当纳入公共财政预算体系。
闵行区综合交通规划（2022-2035年）		构建以轨道交通等公共交通为主体，“集约低碳、集疏高效、内外畅达、接轨中心城”的一体化综合交通系统，引导城市空间合理布局和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满足居民出行需求，提高居民出行的便利程度。规划将依托虹桥枢纽形成“45分钟”对外出行圈，并打造“30分钟”区内出行圈和“15分钟”社区出行圈

（二）实施内容

1. 项目实施内容

华漕镇城建中心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提供社区班线租赁服务，开设“华漕镇内环线”以及“纪王镇、虹桥乐贤居至地铁13号线金运路站的社区巴士线路”2路社区班线，以“单一1元”的票价为居民提供便捷的出行条件。具体班线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2 社区班线情况表

班线	班线名称	路线	途经站点	运营时间	配车
1 路	镇内环线	<p>卫星村纪宏路首末站—华漕镇社区卫生中心</p> <p>(上行) 自纪宏路规划站起经纪宏路、纪潭路、朱建路、(朱建路方亭路断头路掉头)、朱建路、金光路、保乐路至华漕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p> <p>(下行) 自保乐路华漕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起经保乐路、纪翟路、运乐路、金丰路、保乐路、金光路、朱建路、朱建路方亭路断头路掉头、朱建路、纪潭路至纪宏路规划站。</p> <p>线路 6.4 公里</p>	<p>卫星村纪宏路首末站、纪潭路朱建路、方亭路(虹桥博雅苑)、金光路闵北路(华山西院)、金光路北青公路、金光路(慧音剧场)、保乐路金辉路、运乐路金丰路(下行)、运乐路诸新路(下行)、纪翟录保乐路(下行)、华漕卫生社区中心。</p>	<p>纪宏路纪潭路 6:00--20:00 保乐路纪翟路 6:20--20:20 (12:00-13:00 休息就餐) 营运间隔为: 10--15 分钟(高峰), 20 分钟(低谷)</p>	<p>2 辆(24 座金旅 XML6809JEV60 纯电动车) 2 辆(45 座以上纯电动车)</p>
2 路	纪王镇、虹桥乐贤居与地铁 13 号线金运路站的社区巴士	<p>纪王公交枢纽—北华路(虹桥乐贤居)</p> <p>(上行) 自纪王公交枢纽起经纪翟路、纪鹤路、金沙江西路、华江公路、北华路至北华路(虹桥乐贤居)。</p> <p>(下行) 自北华路(虹桥乐贤居)起经北华路、华江公路、金沙江西路、纪鹤路、纪翟路至纪王公交枢纽。</p> <p>线路 9.5 公里</p>	<p>纪王公交枢纽(起点站)、纪翟路纪鹤路(上下行站并公交 74 路)、纪鹤路纪翟路(上行单向站)、纪鹤路纪东村(上下行停规划站)、金沙江西路金园一路(上下行并公交 173 路、158 路, 地铁 13 号线金运路站 3 号、7 号出口)、金沙江西路华江路(上下行并公交 173 路、158 路万达广场)、北华路(虹桥乐贤居)终点站</p>	<p>首末班时间: 6:00--20:00 车辆间隔: 15 分钟</p>	<p>3 辆(45 座以上纯电动车)视客流情况而定</p>



图 1-1 华漕 1 路班车线路图



图 1-2 华漕 2 路班车线路图

同时，城建中心根据《华漕定制班线监督检查考核表》，从服务规范、安全行车、车容车貌、防疫防控等角度对第三方机构社区班线管理运营情况进行季度考核。具体考核内容如下所示：

表 1-3 华漕定制班线监督检查考核表

项目		分值	得分	备注	
服务规范 30 分	1	设置醒目、统一的线路车标志牌	5	5	
	2	司机统一着装，佩戴有效的上岗证	5	4	
	3	文明用语、规范服务	5	5	
	4	处理和接待服务投诉要热情、和蔼。	5	5	
	5	严重媒体曝光事件	不发生得 10	10	发生一次不得该项分
安全行车 40 分	6	严格遵守交通法规，做到不违章。	6	6	
	7	规范停靠站，确保乘客上下客安全。	6	6	

项目		分值	得分	备注	
	8	严格执行各类规章制度，严禁酒驾、毒驾等行为。	8	8	
	9	落实防火、防恐等应急措施。	10	10	
	10	重大行车事故	不发生得10	10	发生一次不得该项分
车容车貌 10分	11	车身内外保持整洁明亮	3	3	
	12	车辆设施处于完好状态，严格执行车辆年检及保养规定	5	5	
	13	做到雨后车清	2	1	
防疫防控 20分	14	按公司规定，车辆每天做到消毒一次。	10	10	
	15	行车人员做好自身防护，佩戴口罩。	5	5	
	16	督促乘坐人员佩戴口罩上车	5	5	
总分 100分				98	
检查结论:	总体评价很好		监管状态建议：红□ 黄□ 绿□		

2. 项目采购及合同执行情况

社区班线租赁于 2022 年 3 月根据《华漕镇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实施细则》（闵华府发[2021] 1 号）规定，按项目采购流程指定招标方式操作确认中标单位为上海顺祥电动巴士（集团）有限公司。近几年合同情况如下所示：

表 1-4 政府采购及合同执行情况表

合同内容	采购方式	中标单位	服务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执行金额 (截至 2023 年年底)	合同约定付款方式	合同实际执行情况说明
2022 年社区 班线租赁服务	招投标，一招三 年，每年一签	上海顺祥电 动巴士（集 团）有限公司	按照招投标 文件以及合 同要求提供 社区班线 1 路与 2 路的 租赁服务， 接受城建中 心监督管理 与季度考核	191.06	95.53	合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至 2022 年 12 月，支付 方式为分期付款，双方 协商约定。	2022 年 3 月完成招标工作后，顺祥 公司按要求提供服务，季度考核通 过。因疫情原因，合同金额协商后 减去 2 个月服务费，核减后金额为 191.06 万元。2023 年 1 月支付合同 金额 50%款项，剩余部分于 2024 年 完成支付。
2023 年社区 班线租赁服务				229.28	0.00	合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支付方式为分期付 款，双方协商约定。	2023 年顺祥公司续签合同并按要求 提供社区班线租赁服务，未达到资 金拨付时间节点。

3. 项目计划及完成情况

华漕镇 2023 年社区班线租赁服务项目委托顺祥公司提供华漕镇 1 路与 2 路班线的租赁服务，2023 年预算单位按计划要求完成预算申报、合同续签、合同履行、季度考核、款项拨付等工作，共计运输 44.06 万人次的乘客。具体项目计划及完成情况如下所示：

表 1-5 项目计划及完成情况表

实施内容	具体说明	计划安排	完成情况
项目预算申报	按财政部门要求测算、编制、申报项目预算	按计划进行 2023 年预算申报	完成 2023 年预算工作，设立绩效目标，完成预算编制与申报
开展采购工作	明确购买服务要求、确定项目采购方式、申请审批并开展采购活动，确定服务供应商	一招三年，无采购计划安排	2022 年通过招投标确认中标单位，一招三年
签订服务合同	与服务供应商签订条款细致完备、内容详实健全的购买服务合同	2023 年前及时续签 2023 年社区班线合同	经相关审批后，续签 2023 年合同
完成 2023 年项目合同约定工作	第三方按照合同约定与相关需求提供 1 路与 2 路社区班线租赁服务。	2023 年合同期限内提供合同约定服务。	2023 年顺祥公司按要求提供 1 路 2 路社区班线服务，共计运输乘客 44.06 万人次，其中 1 路线 4.02 万人次，2 路线 40.04 万人次。
季度考核工作	城建中心对第三方服务进行季度考核工作	城建中心按季度对社区班线租赁工作进行考核	2023 年 1 路线与 2 路线均考核通过，考核分数均在 95 分以上，检查结论为总体评价很好。
款项拨付	按合同条款约定的时间节点及考核情况拨付款项	2023 年按计划进度完成 2022 年项目金额支付	2023 年 1 月经城建中心请示，完成 2022 年项目金额 50% 的资金支付

2023 年社区班线季度考核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6 季度考核情况表

线路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华漕 1 路	98	98	98	98
华漕 2 路	98	97	98	98

2023年，社区班线载客量情况如下所示：

表 1-7 2023 年华漕社区班线载客量情况

线路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计(人次)	金额(元)
华漕一路	2170	3066	3901	3950	3527	3324	3068	3284	3375	3534	3445	3557	40201	40201
华漕二路	12880	26415	32480	31791	31322	30028	34611	38386	37982	39689	42267	42576	400427	400427
合计	15050	29481	36381	35741	34849	33352	37679	41670	41357	43223	45712	46133	440628	440628

根据招标要求，社区班线收入归中标公司所有，票价按照“单一1元”收取，因此2023年中标公司票价收入为44.06万元，其中华漕一路收入4.02万元，华漕二路收入44.06万元。

（三）资金安排

1. 资金来源

华漕社区班线租赁费项目预算单位为华漕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2023年项目年初预算99.53万元，资金来源于镇级一般公共预算。

2. 本年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华漕镇社区班线租赁费项目为经常性项目，2023年项目年初预算95.53万元，未进行预算调整，实际执行金额95.53万元，预算执行率100.00%。具体预算执行情况如下：

表 1-8 2023 年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构成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执行金额	预算调整率	预算执行率
社区班线租赁	2022年华漕镇社区班线租赁费	955320.00	955320.00	955320.00	0.00%	100.00%

2023年实际拨付2022年社区班线租赁费的50%：因2022年3月完成项目招标，招标金额2292768.00元为全年费用。根据补充协议减去疫情期间2个月服务费用，2022年实际需支付1910640.00元（ $2292768.00/12*10=1910640.00$ ），2023年1月经申请后支付955320.00元（ $1910640.00*50%=955320.00$ ）。

3. 近三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城建中心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委托第三方提供社区班线租赁服务，2021年1月开设华漕一路，2021年3月开设华漕二路。2021年12月经镇长办公会审批通过，2022年3月通过政府采购招投标正式确立中标单位，提供社区班线租赁服务。2021年-2023年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9 项目近三年预算安排情况表

单位：元

年份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执行金额	预算调整率	预算执行率
2021	500000	500000	500000	0.00%	100.00%
2022	575000	0	0	-100.00%	/
2023	955320	955320	955320	0.00%	100.00%

2022 年因疫情原因预算调减，无社区班线租赁项目支出。2023 年支付 2022 年服务费用 50%，剩余 50%已于 2024 年 1 月支付。2023 年服务费用于 2024 年申请支付。

（四）项目组织及管理

1. 项目的组织与职责

主管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人民政府，负责项目实施的总体协调和统筹管理，镇长办公会对项目进行审批，镇招标办负责根据计划需求组织开展政府采购招投标工作确认第三方专业机构。

财政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财政所，负责预算审核、资金使用监管，由招采办确定服务供应商，根据人民政府资金申请审批情况拨付资金。

预算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负责编制项目计划方案，立项申请，预算申报，协助进行政府采购确认第三方专业机构，签订合同，对项目进行监督和考核，申请拨付项目资金。

实施单位：第三方专业机构，上海顺祥电动巴士（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根据招投标要求提供社区班线租赁服务，接受城建中心日常工作监督管理与季度考核。

2. 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制度

第三方专业机构根据招标文件、合同文件中社区班线的计划安

排提供社区班线租赁服务，城建中心根据《华漕定制班线监督检查考核表》对第三方专业机构服务内容进行考核。服务规范方面，要求设置醒目、统一的线路车标志牌；司机统一着装，佩戴有效的上岗证；文明用语、规范服务；处理和接待服务投诉要热情、和蔼；未发生严重媒体曝光事件。安全行车方面，严格遵守交通法规，做到不违章；规范停靠站，确保乘客上下客安全；严格执行各类规章制度，严禁酒驾、毒驾等行为；落实防火、防恐等应急措施；未发生重大行车事故。车容车貌方面，车身内外保持整洁明亮；车辆设施处于完好状态，严格执行车辆年检及保养规定；做到雨后车清。防疫防控方面，按公司规定，车辆每天做到消毒一次；行车人员做好自身防护，佩戴口罩；督促乘坐人员佩戴口罩上车。

城建中心根据以上内容对中标单位进行考核，得出检查结论并按照风险等级标记监管状态建议。

(2) 采购管理制度

项目根据《华漕镇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实施细则》(闵华府发[2021]1号)规定，按项目采购流程指定招标方式操作确认中标单位。各预算单位提出政府采购需求并填制《华漕镇政府采购申请表》，先经预算单位负责人、镇财政所、镇业务主管部门审核后送镇招标办审核，再交预算单位分管领导和招标办分管领导审批，最后由镇政府主要领导审批通过后实施政府采购。

镇财政所作为监督主体，负责指导各预算单位编制年度政府采购预算(包括政府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内容和数量、项目属性、预算金额和资金来源、采购形式、支付方式等)；监督各预算单位是否按照规范操作，包括是否遵循预算约束，以事定费，公开择优，诚实信用，

讲求绩效的原则，以及是否根据规范的格式、规范的流程进行政府采购工作。

镇招投标办作为实施主体，负责做好年度政府采购意向公开事项；根据镇人代会通过的年度预算做好政府采购与非政府采购项目上会计划；通过上海政府采购平台实施政府采购；与预算单位共同审核招标代理机构编制的采购文件并参与评标活动。

预算单位作为责任主体，负责与镇招投标办共同审核招标代理机构编制的采购文件并参与评标活动；提供采购项目的详细技术规格和采购要求，并对技术规格和采购要求负责。同时预算单位负责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对履约管理，并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采购资金；组织验收小组，对已完成的项目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条款进行验收；采购工作完成后，相关资料交镇招标办归档。

（3）合同管理制度

5 万元以上的项目（大型超市或电商自营店采购的货物类项目除外），预算单位必须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① 签订采购合同

预算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中标、成交通知书对预算单位和中标、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采购合同的具体条款包括项目的验收或考核要求、与履约验收挂钩的资金支付条件及时间、争议处理规定、预算单位及供应商各自权利义务等内容。采购需求、项目验收标准和程序等作为采购合同的附件。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预算单位签订合同的，预算单位可以按照评

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预算单位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采购合同是合同各方履约的依据，禁止一切形式的阴阳合同。预算单位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② 验收与履约考核

预算单位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或考核。自行组织验收的，预算单位负责人应指定验收人员；预算单位也可邀请第三方专业机构或者专家参与验收，参与验收人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预算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预算单位应依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或者《合同法》的规定及时处理。预算单位应当加强对中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预算单位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服务类采购项目，预算单位应依据合同约定的考核内容，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项目的开展情况和服务质量开展考核，考核结果应用于款项的支付。原则上考核不得满分，依据考核分数，同比例兑现服务费用，并在最后一笔款项支付时兑现。

3. 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财务管理均按照《华漕镇人民政府财务内部控制制度总则》《华漕镇镇属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事业单位下属公司资金审批制度》

《华漕镇关于使用上级部门下拨专项资金》等财务管理办法，以及华漕镇相关财务管理制度、法规和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从预算执行、财务核算、票据、货币资金等方面来规范财政经费的使用和管理，防范财务风险，保障财政专项资金安全，提高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本项目资金由华漕镇财政所从资金中统筹安排。城建中心对预算资金的使用严格依照审批流程，对资金的使用合规性进行监督。

4. 项目实施流程

华漕镇社区班线租赁项目由华漕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向镇人民政府镇长办公会提交立项申请，申请通过后由城建中心、财政所、招标办负责具体操作，确认中标单位提供社区班线租赁服务。城建中心对履行合同的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季度考核验收。具体项目实施流程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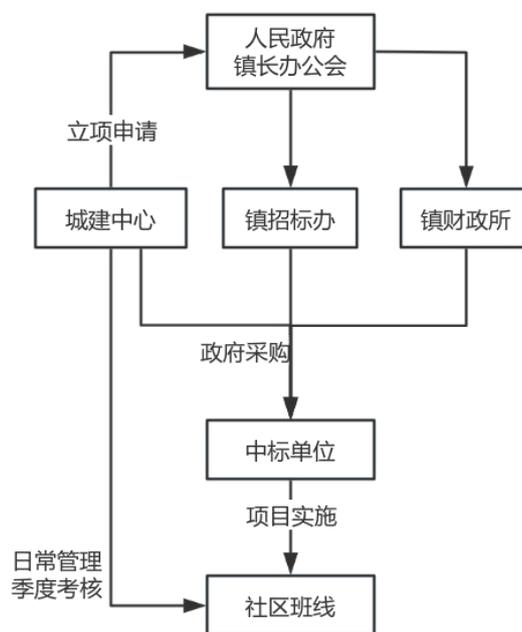


图 1-3 项目实施流程图

5. 项目资金拨付流程

城建中心在社区班线项目年度工作完成并考核通过后，根据项目支付进度安排向华漕镇人民政府请示用款，经审批通过后，支付中标单位社区班线租赁服务费。镇财政所以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管。具体流程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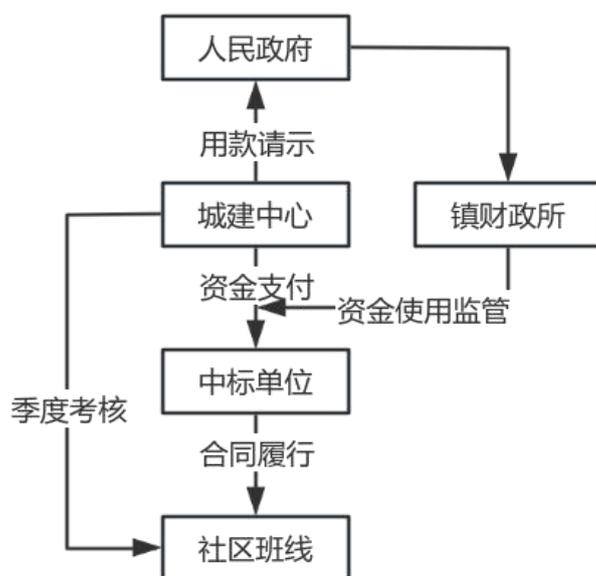


图 1-4 资金拨付流程图

（五）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1. 项目总目标

通过开设社区班线，提升公共交通覆盖面，完善公共交通体系，缓解区域交通压力，推进节能减排，倡导绿色出行。同时，项目实施还能够解决居民出行“最后一公里”困难的问题，方便居民工作生活，增强社区凝聚力与归属感，提升居民满意度与幸福感。

2. 项目年度目标

完成合同续签，保持“华漕镇内环线”以及“纪王镇、虹桥乐贤居至地铁 13 号线金运路站的社区巴士线路” 2 条班线稳定运行，完成对班线运行情况的季度考核，按计划进度申请并支付合同款项。解

决居民出行困难的难题，方便居民生活，提升居民幸福感与获得感。

3、项目具体目标

2023年原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如下：

表 1-10 原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入运营车辆数	7 辆
	质量指标	班车定期维护合格率	100%
		车辆整洁卫生	100%
	时效指标	班车发车准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居民区最后一公里问题	缓解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结合项目实施目的、计划，评价小组对项目年度具体目标进行梳理，具体梳理后的绩效目标明细如下：

表 1-11 梳理后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值依据	指标值来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入运营车辆数	7 辆	计划标准	招投标文件
		季度考核工作完成	4 次	计划标准	考核制度
	质量指标	班车定期维护合格率	100%	历史标准	原绩效目标表
		车辆整洁卫生	100%	历史标准	原绩效目标表
		考核通过率	100%	计划标准	考核制度
	时效指标	班车发车准时率	100%	历史标准	原绩效目标表
考核工作及时		每季度	计划标准	考核制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压力缓解	缓解	行业标准	政策文件要求
		公共交通覆盖面提升	提升	行业标准	政策文件要求
		居民出行方便快捷	快捷	行业标准	政策文件要求
		社区凝聚力与归属感增强	增强	行业标准	满意度调查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绿色出行	节能	行业标准	查阅资料文件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历史标准	查阅资料文件

	指标	公共交通系统完善	完善	行业标准	查阅资料文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满意度调查
		管理人员满意度	90%	行业标准	满意度调查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对象、范围和重点

1. 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对象为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社区班线租赁服务。

2. 评价时段

本次评价时段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 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范围为 2023 年华漕镇社区班线项目，项目年初预算 95.53 万元，执行金额 95.53 万元。

4. 评价目的

通过全面了解华漕镇社区班线项目制定的背景，以及项目实施过程和结果，协助预算部门完善项目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的设置，通过设置的项目绩效指标体系，客观公正反映项目决策的科学性和项目实施的有效性，为相关部门提供意见和建议。（1）通过评价，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对项目背景、项目现状和项目目的做深入地研究和分析；（2）通过评价，了解资金的使用情况，考察项目绩效的实现情况；（3）通过评价，发现项目在资金投入、组织管理、项目执行、监督考核机制等各方面中存在的问题，并寻求解决方案。

5. 评价关注点

（1）关注项目相关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及财务制度，一方面关注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是否按照考核办法进行执行；另一方面必要的财务管理制度包括：专款专用制度、付款审批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独立

核算制度等，关注制度的健全性和资金使用的合规性。评价小组将重点关注本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制度执行情况。

(2) 关注产出和效益的实现：关注产出与计划的匹配程度、效益实现程度；主要从项目目标的实现程度、计划的完成情况、社会效益的实现程度、长效运行管理机制建设水平、居民的满意程度等内容来评价。评价小组将重点关注本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情况，关注项目实施是否对缓解交通压力、提升公共交通覆盖面、便捷居民出行、增强社区凝聚力与归属感、推进节能减排与绿色出行等各方面都具有正向影响。

(二) 绩效评价依据、原则

1. 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 科学规范。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公正公开。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分级分类。绩效评价由各级财政部门、部门（单位）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 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评价依据

(1) 绩效评价依据相关文件

①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②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③《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④《中共上海市委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我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沪委发〔2019〕12号）；

⑤《关于印发〈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沪财绩〔2020〕6号）；

⑥《关于印发〈2023年闵行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点〉的通知》（闵财评〔2024〕2号）。

（2）业务评价依据

①《关于落实2021年第23次镇长办公会议讨论事宜的通知》

②《华漕镇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实施细则》（闵华府发〔2021〕1号）

③《华漕定制班线监督检查考核表》

④华漕镇财务管理制度

⑤2021-2023年项目预算及执行情况

（三）评价指标体系

1. 指标整体框架说明

指标体系整体框架由4大类，4项一级指标、13项二级指标、33项三级指标组成。

第一大类项目决策占权重分20分，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考察。

第二大类项目过程占权重分20分，从项目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

两个方面进行考察。

第三大类项目产出占权重分 36 分，从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个方面进行考察。

第四大类项目效益占权重分 24 分，从项目实施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四个方面进行考察。

2. 指标解释

（1）绩效标准

本次评价指标体系中各指标的权重由评价组根据绩效评价原理和评价需求、《关于印发〈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沪财绩〔2020〕6号），在调研基础上依据指标的重要性设计，并经过专家论证最终确定。

（2）评价标准

本次评价标准是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分别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对于定性指标，一般通过问卷采集相关数据，在实施过程中运用等级描述法进行考核，通过设置五级标准来显示该指标认可度的差异。在定量评价指标体系中，各指标的评价基准值是衡量该项指标是否符合生产基本要求的评价基准，并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具体指标体系如下：

表 2-1 指标体系框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依据	底稿
A 项目决策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3	指标标杆值：项目以国家、市、部门三级文件或批复为依据。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城建中心职责范围相符，属于城建中心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社区班线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城建中心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细则：每有一项缺失扣 1 分。	查阅相关政策文件	A11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3	指标标杆值：项目以立项文件和项目通过购买服务的决策文件为依据。 指标标杆值依据：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细则：以上一项缺失扣一分	查阅相关项目申请、立项审批、可行性研究资料	A12
	A2 绩效目标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3	指标标杆值：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 指标标杆值依据：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细则：每有一处缺失或存在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	查阅绩效目标申请表、原始凭证	A21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3	指标标杆值：绩效目标设置明确 指标标杆值依据：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细则：一项缺失扣一分。	查阅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A22
	A3 资金投入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4	指标标杆值：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预算细化到单价、数量；预算编制过程中有依据。 指标标杆值依据：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细则：一项缺失扣一分	查阅预算编制表、申请审批表	A31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	4	指标标杆值：预算资金分配合理； 指标标杆值依据：预算编制明细； 指标评分细则：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细则：若以上两者均符合得满分，若有	查阅项目支出明细、审批表、预算申请表	A3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依据	底稿
			合理性情况。		一处不符合扣 50%权重分数，若均不符合不得分。		
B 项目过程	B1 资金管理	B11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2	指标标杆值：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指标标杆值依据：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细则：预算执行率≥90%，得满分，80%≤预算执行率≤90%，得1分，预算执行率<80%，不得分。	预算编制明细表、支出明细表	B11
		B12 预算调整率	年度预算的调整情况，考察预算编制准确性。	2	指标标杆值：资金调整率=(项目年初批复数-调整后预算数)/年初批复数*100%； 指标标杆值依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 指标评分细则：调整率≤10%得满分，10<调整率≤20%按比例扣分，调整率>20%不得分；子项目预算调整率超过20%扣0.5分，扣完为止。	预算编制明细表、支出明细表	B12
		B13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考察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2	指标标杆值：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指标标杆值依据：必要的财务管理制度包括：专款专用制度、付款审批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独立核算制度等。 指标评分细则：4项必要的财务管理制度各占0.25分；若存在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查阅项目主管单位制度文件、财务资料	B13
		B14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考察项目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严格遵从了财务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2	指标标杆值：财务制度执行有效 指标标杆值依据：是否按照相应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且管理有效； 指标评分细则：所有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得满分，每有一项制度未执行或无效扣1分，扣完为止。	查阅项目主管单位制度文件、财务资料	B14
		B15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2	指标标杆值：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指标标杆值依据：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细则：一项缺失扣一分，扣完为止。	预算编制明细、相关支出明细、相关政策文件	B15
	B2 组织实施	B21 项目计划合理性	考察项目计划是否细化、明确，用以反映项目计划制定情况	2	指标标杆值：项目计划细化、明确； 指标标杆值依据：①已制定相关项目计划；②计划内容细化、时间节点明确； 评分细则：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缺失1项扣1分，扣完为止。	项目相关合同	B21
		B22 政府采购	考察项目是否按照公平性原则	2	指标标杆值：规范；	政府采购相	B2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依据	底稿
		购管理规范性	提供。		指标标杆值依据：项目性质和法律法规；评分细则：①是否按规定程序实施政府采购；②是否选用合适的采购方式；③是否按照规定要求签订合同。评分细则：缺乏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关文件	
		B23 合同管理规范性	考察用以反映为实施服务项目是否按要求订立相关服务合同，合同约定要素和内容是否完整。	2	指标标杆值：规范； 指标标杆值依据：项目合同；评分细则：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明确和细化项目需求和资金使用要求、设置监督机制、明确追责条款，得满分；评分细则：每有1项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项目相关合同	B23
		B24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2	指标标杆值：建立合法、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 指标标杆值依据：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细则：一项缺失扣0.5分，扣完为止。	查阅项目单位内部控制制度以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规范	B24
		B25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2	指标标杆值：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制度。 指标标杆值依据：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细则：每有一项缺失扣0.5分，扣为止。	管理制度、合同书、验收报告	B25
C 项目产出	C1 产出数量	C11 投入运营车辆数	考察实际投入运营社区班线的车辆数与车辆型号是否符合计划要求	4	指标标杆值：7辆； 指标标杆值依据：招投标文件、项目计划与方案。 评分细则：①实际投入运营的社区班线车辆数量为7辆，得50%权重分数，若未达到7辆，扣除所有权重分数；②投入运营的车辆型号与配置符合计划要求，得50%权重分数，每存在一处不符合或发现一处问题扣0.5分，扣完为止。	项目具体实施内容、相关合同、项目验收单	C11
		C12 季度考核工作完成	考察是否按要求完成季度考核工作	4	指标标杆值：4次； 指标标杆值依据：季度考核制度与结果。 评分细则：2023年按计划完成4次季度考核，全部完成的得满分，每有一次未进行扣除25%权重分数。	项目具体实施内容、相关合同、项目验收单	C12
	C2 产出质量	C21 班车定期维护合格率	考察班车定期维护情况，车辆是否满足使用需求	4	指标标杆值：100%； 指标标杆值依据：班车维护情况。 评分细则：①班车定期进行维护，且维护检查通过，得50%权重分数；②车辆满足运营要求，处于可使用状态得50%权重分数，每存在一处验收未通过或车	项目定期运维情况	C2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依据	底稿
					辆不满足使用需求，扣 0.5 分，扣完为止。		
		C22 车辆整洁卫生	考察车辆是否整洁卫生，车容状况是否良好，车辆防疫防控工作是否到位	4	指标标杆值：100%； 指标标杆值依据：车辆整洁卫生，车容状况良好，运营时做好车辆防疫防控工作。 评分细则：①车辆干净整洁，车容状况良好占 50%权重分数；②班线运营时，车辆防疫防控工作到位占 50%权重分数。两者都完成的得满分，每存在一处问题或缺失扣 0.5 分，扣完为止。	车辆情况、项目考核	C22
		C23 考核通过率	考察季度考核通过情况	4	指标标杆值：100%； 指标标杆值依据：季度考核情况。 评分细则：华漕 1 路与华漕 2 路各占 50%权重分数，季度考核分数为 90 分以上的得全部分数，季度考核平均分得 80-90 分的按照权重得分，考核分数 80 分以下不得分，每发现一处问题考核未发现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考核制度、季度考核情况	C23
	C3 产出时效	C31 班车发车准时率	考察班车发车是否准时	4	指标标杆值：100% 指标标杆值依据：班车发车情况 评分细则：按计划时间节点完成班车发车，未出现班车延误的得满分，有一处发车不及时扣 0.5 分，扣完为止。	班车发车情况	C31
		C32 考核工作及时	考察是否每季度按时完成考核工作	4	指标标杆值：每季度 指标标杆值依据：季度考核情况 评分细则：城建中心社区班线每年是否按计划及时对项目进行季度考核。每季度及时进行项目考核得满分，有一项不及时扣 0.5 分，扣完为止。	项目相关合同、验收报告单	C32
	C4 产出成本	C41 成本合理性	考察华漕镇社区班线租赁费收费是否合理	4	指标标杆值：合理 指标标杆值依据：简易成本分析 评分细则：通过城建中心社区班线项目开展简易成本分析，若测得总成本与实际支出差异在 10%以内，项目成本合理得满分；若差异在 10%-20%，项目成本较为合理，得 50%权重分数；若差异情况超过 20%，则项目成本不够合理，不得分。若存在其他问题没存在一个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	项目合同、简易成本分析结果	C41
		C42 班线资源配置合理性	考察华漕镇社区班线资源配置是否合理	4	指标标杆值：合理 指标标杆值依据：简易成本分析 评分细则：华漕一路与华漕二路各占 50%权重分数。通过城建中心社区班线项目开展简易成本分析，若测得若华漕一路与华漕二路资源配置合理，年度运营	项目合同、简易成本分析结果	C4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依据	底稿
					效率均超过 80%则得满分，年度运营效率 40%-80%之间按权重得分，低于 40%不得分。		
D 项目效益	D1 社会效益	D11 交通压力缓解	考察项目实施对于交通压力的缓解效果	2	指标标杆值：缓解 指标标杆值依据：社区班线项目的实施有助于缓解交通压力。 评分细则：若社区班线的实施对于缓解交通压力有较大提升的得满分；若项目实施对于交通压力的缓解效果不明显得 50%权重分数；若项目实施对于缓解交通压力没有效果不得分。	年度载客情况	D11
		D12 公共交通覆盖面提升	考察项目实施对于提升公共交通覆盖面的效果	2	指标标杆值：提升 指标标杆值依据：社区班线项目的实施可以提升公共交通覆盖面。 评分细则：若社区班线原线路无公交地铁等公共交通设施，开设社区班线提升了公共交通覆盖面得满分；若原路线已有其他公共交通设施，现社区班线与其他公共交通路线重合则不得分。	公共交通线路覆盖情况	D12
		D13 居民出行方便快捷	考察项目实施对于方便居民出行的效果	2	指标标杆值：快捷 指标标杆值依据：社区班线项目的实施使居民出行方便快捷，满意度达到 90%。 评分细则：最终得出的满意度按照问卷【（选择“非常满意”样本数*4+“比较满意”样本数*3+“基本满意”样本数*2+“不太满意”样本数*1+“非常不满意”样本数*0）/（总样本数*4）】*100%计算得出。满意度达到 90%及以上为满分，60%至 90%间按照权重比例得分，低于 60%不得分。	问卷调查结果	D13
		D14 社区凝聚力与归属感增强	考察项目实施对于增强社区凝聚力与归属感的效果	2	指标标杆值：增强 指标标杆值依据：社区班线项目的实施增强社区凝聚力与归属感，居民满意度达到 90%。 评分细则：最终得出的满意度按照问卷【（选择“非常满意”样本数*4+“比较满意”样本数*3+“基本满意”样本数*2+“不太满意”样本数*1+“非常不满意”样本数*0）/（总样本数*4）】*100%计算得出。满意度达到 90%及以上为满分，60%至 90%间按照权重比例得分，低于 60%不得分。	问卷调查结果	D14
	D2 生态效益	D21 节能减排绿色出行	考察项目实施对于节能减排绿色出行的促进效果	2	指标标杆值：节能 指标标杆值依据：社区班线项目的实施促进节能减排，倡导绿色出行。 评分细则：社区班线项目促进节能减排，倡导绿色出行的得满分；若项目载客量较少，对于节能减排效果不明显则不得分。	年度载客情况	D21
	D3 可	D31 长效管	考察项目长效管理机制是否建	2	指标标杆值：建立健全	城建中心相	D3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依据	底稿
	持续影响	理机制建立健全	立健全且执行有效		指标标杆值依据：城建中心根据社区班线项目建立一套健全有效的管理机制。 评分细则：长效管理机制建立健全且执行有效的得满分，未健全或未有效执行的得 50%权重分数，未建立或健全且未有效执行的不得分。	关管理机制	
		D32 公共交通系统完善	考察项目实施是否有助于公共交通系统完善	2	指标标杆值：完善 指标标杆值依据：社区班线项目完善当地公共交通系统。 评分细则：若项目实施完善当地公共交通系统得满分，若项目存在较大问题，对于完善公共交通系统存在较大问题的不得分。	城建中心相关管理机制	D32
	D4 满意度	D41 居民满意度	考察项目实施后，社区居民对项目的满意度情况。	6	指标标杆值：90%； 指标标杆值依据：调查问卷； 指标评分细则：最终得出的满意度按照问卷【（选择“非常满意”样本数*4+“比较满意”样本数*3+“基本满意”样本数*2+“不太满意”样本数*1+“非常不满意”样本数*0）/（总样本数*4）】*100%计算得出。满意度达到 95%及以上为满分，60%至 95%间按照权重比例得分，低于 60%不得分。	调查问卷分析	D41
		D42 管理人员满意度	考察项目实施后，项目管理人员对项目的满意度情况。	4	指标标杆值：90%； 指标标杆值依据：调查问卷； 指标评分细则：最终得出的满意度按照问卷【（选择“非常满意”样本数*4+“比较满意”样本数*3+“基本满意”样本数*2+“不太满意”样本数*1+“非常不满意”样本数*0）/（总样本数*4）】*100%计算得出。满意度达到 95%及以上为满分，60%至 95%间按照权重比例得分，低于 60%不得分。	调查问卷分析	D42
合计				100			

（四）评价方法及等级

1. 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特点,结合《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文)及闵行区绩效预算管理的相关要求,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平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按照“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的绩效逻辑路径,在明确评价范围、项目目标、评价方法的基础上,制定科学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绩效角度对项目的整体情况进行合理、客观地评价。本次绩效评价选用的主要评价方法如下:

（1）因素分析法

用于评价项目管理类指标,对项目管理中发现的不足进行因素分析,发现相关的内外因素,追溯问题产生的原因,明确责任归属,为后续纠偏完善提供参考;

（2）比较法

对本项目中计划指标与实际指标、管理规定及实际执行进行考察、比较,寻找其异同,以进行评价;

（3）核查法

对项目所有的业务资料及财务资料进行核查,分析完整性、合规性、合理性;

（4）逻辑分析法

逻辑分析法是指通过逻辑推理,将设定条件与各种可能产生的结果相关性分析来寻找各指标之间内在的联系,并借以找出财政资金投入与产出的效果之间内在联系的一种方法;

（5）公众评判法

对项目相关方进行问卷、访谈等形式的社会调研，了解其对项目的看法和建议，分析其对项目的满意度，用以直接反映项目的现实状况和具体效果。

2. 评价等级

本次绩效评分体系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项目的评价期间计划为 2024 年 6 月 25 日至 2024 年 8 月，具体安排及成果形式如下：

1. 项目启动阶段——2024 年 6 月 25 日

由华漕镇财政所进行前期沟通并召开会议布置相关工作。

2. 初步调研及工作方案阶段——2024 年 7 月 5 日

由上海熙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组成员联系相关政府职能部门、项目实施单位，了解项目资金管理、项目管理的具体做法，听取他们对项目绩效评价体系设立的意见和建议；收集项目相关资料；对工作方案、指标体系、问卷及访谈内容听取意见、进行完善，并提交单位专家评审后定稿。

3. 方案评审阶段——2024 年 7 月 8 日

组织专家对方案进行评审，评审后根据专家评审意见修改后定稿。

4. 数据填报及报告调研阶段——2024 年 7 月 9 日-7 月 10 日

被评价单位完成相关数据填报，上海熙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组组织开展实地调研、访谈、问卷发放等工作。

5. 绩效分析阶段和撰写报告（初稿）——2024 年 7 月 17 日

上海熙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组对评价单位的数据汇总和分析，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6. 报告评审阶段——2024年7月20日

参与评审答辩，评审后根据专家评审意见修改。

7. 财政确认阶段——2024年8月

由华漕镇财政所对修改后的报告进行确认，形成定稿。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运用由评价小组设计并通过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法，对本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项目总得分为84.35分，绩效评级为“良”。绩效指标得分简表如下表所示：

表 4-1：项目绩效得分情况表

指标	A 项目决策	B 项目过程	C 项目产出	D 项目效益	合计
权重	20.00	20.00	36.00	24.00	100.00
得分	17.00	17.00	29.00	21.35	84.35
得分率	85.00%	85.00%	80.56%	88.96%	84.35%

表 4-2 项目绩效得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A 项目决策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00	100.00%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00	100.00%
	A2 绩效目标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2.00	66.67%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1.00	33.33%
	A3 资金投入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00	100.00%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4.00	100.00%
小计			20	17.00	85.00%
B 项目过程	B1 资金管理	B11 预算执行率	2	2.00	100.00%
		B12 预算调整率	2	2.00	100.00%
		B13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00	100.00%
		B14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2	2.00	100.00%
		B15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00	100.00%
	B2 组织实施	B21 项目计划合理性	2	2.00	100.00%
		B22 政府采购管理规范性	2	2.00	100.00%
		B23 合同管理规范性	2	0.00	0.00%
		B24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1.00	50.00%
		B25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2.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小计			20	17.00	85.00%
C 项目产出	C1 产出数量	C11 投入运营车辆数	4	4.00	100.00%
		C12 季度考核工作完成	4	4.00	100.00%
	C2 产出质量	C21 班车定期维护合格率	4	4.00	100.00%
		C22 车辆整洁卫生	4	4.00	100.00%
		C23 考核通过率	4	4.00	100.00%
	C3 产出时效	C31 班车发车准时率	4	0.00	0.00%
		C32 考核工作及时	4	4.00	100.00%
	C4 产出成本	C41 成本合理性	4	3.00	75.00%
		C42 班线资源配置合理性	4	2.00	50.00%
	小计			36	29.00
D 项目效益	D1 社会效益	D11 交通压力缓解	2	2.00	100.00%
		D12 公共交通覆盖面提升	2	2.00	100.00%
		D13 居民出行方便快捷	2	1.85	92.50%
		D14 社区凝聚力与归属感增强	2	1.87	93.50%
	D2 生态效益	D21 节能减排绿色出行	2	2.00	100.00%
	D3 可持续影响	D31 长效管理机制建立健全	2	0.00	0.00%
		D32 公共交通系统完善	2	2.00	100.00%
	D4 满意度	D41 居民满意度	6	5.63	93.83%
		D42 管理人员满意度	4	4.00	100.00%
	小计			24	21.35
合计			100	84.35	84.35%

（二）绩效分析

项目决策方面，指标权重 20 分，得分 17 分，得分率 85%。项目依据《上海市公共汽车和电车客运管理条例》设立，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与市级、区级政策文件要求，与区域道路交通发展规划要求相符，立项依据充分，通过镇长办公会议审批立项，立项程序规范。项目绩效目标量化且与实际情况相符，但产出指标缺少对季度考核工作内容，项目实施效益指标不全面。

项目过程方面，指标权重 20 分，得分 17 分，得分率 85%。项目预算执行较好，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资金使用合规，制定社区班线实施计划方案，内容细化明确，经政府采购程序确定中标单位，政府采购管理规范。合同管理方面，已签订合同中项目需求、支付方式等具体内容不明确。业务管理的考核制度缺少对班线运行情况

的考核，款项支付未与考核评分结果挂钩。

项目产出方面，指标权重 36 分，得分 29 分，得分率 80.56%。2023 年华漕一路与华漕二路社区班线正常运营，投入运营的 7 辆班车车辆整洁卫生、定期维护合格。预算单位及时开展季度考核，项目考核通过。但是，社区班车实际班次与计划安排不符，未达到计划要求的运营时间与运营间隔，华漕一路运营效率较低，资源未得到充分利用。

项目效益方面，指标权重 24 分，得分 21.35 分，得分率 88.96%。社区班线项目实施效益充分，有助于缓解交通压力，提升公共交通覆盖面，完善公共交通体系，方便居民出行与工作生活，增强社区凝聚力与归属感。同时，社区班线有助于促进节能减排倡导绿色出行。根据问卷调查情况，社区居民与相关管理人员对项目综合满意度分别为 88.14%与 90.17%，满意度水平较高。

（三）具体指标分析

1. 项目决策类

项目决策类指标共 20.00 分，得分 17.00 分，得分率 85.00%。共设 3 个二级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考虑。各项指标得分和绩效分析如下：

表 4-3 决策类指标分析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A 项目决策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00	100.00%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00	100.00%
	A2 绩效目标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2.00	66.67%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1.00	33.33%
	A3 资金投入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00	100.00%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4.00	100.00%
小计			20	17.00	85.00%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权重 3，指标 3.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本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与《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要求，开设社区班线进行道路运输。项目符合城建中心职责范围，属于城建中心履职所需。社区班线租赁，完善公共交通体系工作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项目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城建中心内部相关项目重复。根据评分细则得满分。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权重 3，指标 3.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经过申请通过 2021 年第 23 次镇长办公会会议审议，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经过必要的集体决策。根据评分细则得满分。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权重 3，指标 2.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项目设立了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但是绩效目标申报表申报金额与预算确定资金量不匹配，2023 年只支付 22 年补充协议协商金额的 50%。根据评分细则扣 1 分。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权重 3，指标 1.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对应。但是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缺少对季度考核工作内容的体现，项目实施效益指标不全面，不能充分体现项目实施带来的社会效益与生态环境效益。根据评分细则扣 2 分。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权重 4，指标 4.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合同金额根据总服务费用与预计票价收入差额

进行估算，2023 年仅支付 22 年金额的 50%；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匹配。根据评分细则得满分。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权重 4，指标 4.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解决居民出行最后一公里难题，方便居民工作生活，资金分配额度合理按照总服务费与票价收入差额估算，与地方实际相适应。根据评分细则得满分。

2. 项目过程类

项目过程类指标共 20 分，得分 17 分，得分率 85.00%。共设 2 个二级指标，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考察。各项指标得分和绩效分析如下：

表 4-4 过程类指标分析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B 项目过程	B1 资金管理	B11 预算执行率	2	2.00	100.00%
		B12 预算调整率	2	2.00	100.00%
		B13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00	100.00%
		B14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2	2.00	100.00%
		B15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00	100.00%
	B2 组织实施	B21 项目计划合理性	2	2.00	100.00%
		B22 政府采购管理规范性	2	2.00	100.00%
		B23 合同管理规范性	2	0.00	0.00%
		B24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1.00	50.00%
		B25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2.00	100.00%
小计			20	17.00	85.00%

B11 预算执行率，权重 2，得分 2.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2023 年社区班线项目年初预算编制支付 2022 年项目 50%款项，实际完成款项支付未进行预算调整，预算执行率 100%，根据评分细则得满分。

B12 预算调整率，权重 2，得分 2.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2023 年社区班线项目未进行预算调

整，预算调整率为 0%，预算编制准确，根据评分细则得满分。

B13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权重 2，得分 2.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华漕镇城建中心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建立情况良好，财务管理内容细致，与项目内容及财务管理环节相匹配，能够满足项目财务管理的基本管理要求，且与现实情况相符，具备可执行性。根据评分细则，该项得满分。

B14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权重 2，得分 2.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项目按照华漕镇城建中心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华漕镇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根据评分细则得满分。

B15 资金使用合规性，权重 2，得分 2.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经过向人民政府用款请示的申请，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与手续；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未存在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细则得满分。

B21 项目计划合理性，权重 2，得分 2.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社区班线项目制定明确工作计划实施方案，对于班车路线、配置、运行要求等各方面作出要求，计划内容细化。根据评分细则得满分。

B22 政府采购管理规范性，权重 2，得分 2.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项目就依据《华漕镇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度实施细则》（闵华府发[2021]1号），经镇长办公会议申请通过后实施政府采购，采购方式为招投标采购，按规定的要求签订合同。

根据评分细则得满分。

B23 合同管理规范性，权重 2，得分 0.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已签订合同中明确了双方权利义务，设置验收机制。但是项目合同对于具体支付方式与项目需求等内容未进行明确。根据评分细则不得分。

B24 管理制度健全性，权重 2，得分 1.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社区班线项目业务管理依据社区班线计划方案开展并按照《华漕定制班线监督检查考核表》进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依据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华漕镇财务管理制度开展。项目业务、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但是业务管理的考核制度缺少对于班线运行情况的考核，如发车是否及时、到达站点时间是否准确等，考核制度需进行更新。同时考核评分结果未应用于款项支付，未充分发挥其作用。根据评分细则扣 1 分。

B25 制度执行有效性，权重 2，得分 2.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项目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制度规定，项目未进行预算调整。项目合同文件、凭证等资料齐全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落实到位。根据评分细则得满分。

3. 项目产出类

项目产出类指标共 36.00 分，得分 29.00 分，得分率 80.56%。共设 4 个二级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个方面进行考察。各项指标得分和绩效分析如下：

表 4-5 产出类指标分析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C 项目产出	C1 产出数量	C11 投入运营车辆数	4	4.00	100.00%
		C12 季度考核工作完成	4	4.00	100.00%

C2 产出质量	C21 班车定期维护合格率	4	4.00	100.00%
	C22 车辆整洁卫生	4	4.00	100.00%
	C23 考核通过率	4	4.00	100.00%
C3 产出时效	C31 班车发车准时率	4	0.00	0.00%
	C32 考核工作及时	4	4.00	100.00%
C4 产出成本	C41 成本合理性	4	3.00	75.00%
	C42 班线资源配置合理性	4	2.00	50.00%
小计		36	29.00	80.56%

C11 投入运营车辆数，权重 4，得分 4.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华漕 1 路投入 4 辆班车，其中 2 辆中巴、2 辆大巴，华漕 2 路投入 3 辆班车，均为大巴。实际投入社区班线运营的车辆与车辆型号符合要求。根据评分细则得满分。

C12 季度考核工作完成，权重 4，得分 4.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2023 年华漕镇城建中心按要求根据《华漕定制班线监督检查考核表》对第三方专业机构服务内容进行季度考核，华漕 1 路与华漕 2 路均完成 4 次季度考核。根据评分细则得满分。

C21 班车定期维护合格率，权重 4，得分 4.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顺祥公司定期对班车进行维护，车辆处于可使用状态，未发现车辆验收不通过或车辆不满足使用需求的问题。根据评分细则得满分。

C22 车辆整洁卫生，权重 4，得分 4.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投入社区班线的车辆车身内外保持整洁明亮，车容状况良好，班线运营时车辆防疫防控工作到位，车辆每天做到消毒一次，行车人员做好自身防护，佩戴口罩，督促乘坐人员佩戴口罩上车。根据评分细则得满分。

C23 考核通过率，权重 4，得分 4.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2023 年华漕 1 路季度考核平均得分

98分，华漕2路季度考核平均得分97.75分，均超过90分。根据评分细则得满分。

C31 班车发车准时率，权重4，得分0.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华漕1路按计划纪宏路纪潭路6:00--20:00,保乐路纪翟路6:20--20:20,(12:00-13:00休息就餐),营运间隔为:10--15分钟(高峰),20分钟(低谷);华漕2路首末班时间:6:00--20:00,车辆间隔:15分钟。实际两路班车发车与计划安排不符,未达到计划要求,根据评分细则得满分。

C32 考核工作及时，权重4，得分4.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2023年华漕镇城建中心每季度及时进行社区班线项目考核，根据评分细则得满分。

C41 成本合理性，权重4，得分3.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合同金额不利于项目长久发展。根据评分细则扣1分。

C42 班线资源配置合理性，权重4，得分2.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华漕一路年度运营效率8.5%，低于40%，运营效率低，资源未充分得到使用，根据评分细则扣50%权重分数；华漕二路年度运营效率81.26%，超过80%，根据评分细则得50%权重分数。最终本项得50%权重分数。

4. 项目效益类

项目效益类指标共34分，得分29.78分，得分率87.59%。共设3个二级指标，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三个方面进行考察。各项指标得分和绩效分析如下：

表 4-6 效益类指标分析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D 项目效益	D1 社会效益	D11 交通压力缓解	2	2.00	100.00%
		D12 公共交通覆盖面提升	2	2.00	100.00%
		D13 居民出行方便快捷	2	1.85	92.50%
		D14 社区凝聚力与归属感增强	2	1.87	93.50%
	D2 生态效益	D21 节能减排绿色出行	2	2.00	100.00%
	D3 可持续影响	D31 长效管理机制建立健全	2	0.00	0.00%
		D32 公共交通系统完善	2	2.00	100.00%
	D4 满意度	D41 居民满意度	6	5.63	93.83%
		D42 管理人员满意度	4	4.00	100.00%
	小计			24	21.35

D11 交通压力缓解，权重 2，得分 2.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2023 年华漕镇社区班线累计运输 44.06 万人次乘客，项目实施有助于缓解交通压力，根据评分细则得满分。

D12 公共交通覆盖面提升，权重 2，得分 2.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原北华路（虹桥乐贤居至纪王公交枢纽（起点站）横跨闵行、嘉定两区，缺少公共交通。华漕 2 路社区班线接驳两地，有效提升了公共交通覆盖面，未与其他公共交通设施重合。根据评分细则得满分。

D13 居民出行方便快捷，权重 2，得分 1.85

经评价小组问卷调查，居民对社区班线项目实施对于方便出行与工作生活的满意度为 87.80%，不足 90%，根据评分细则得 1.85 分。

D14 社区凝聚力与归属感增强，权重 2，得分 1.87

经评价小组问卷调查，社区班线项目实施对于增强社区凝聚力与归属感满意度为 88.10%，不足 90%，根据评分细则得 1.87 分。

D21 节能减排绿色出行，权重 2，得分 2.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2023 年社区班线累计运输乘客 44.06 万人次，有效促进节能减排，降低污染，倡导绿色出行。根据评分细则得满分。

D31 长效管理机制建立健全，权重 2，得分 0.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华漕镇城建中心制定实施方案与《华漕定制班线监督检查考核表》对项目进行管理，但未制定配套考核实施办法对相关情况进行说明，考核结果未应用到款项支付与供应商退出机制中去，班线的监管状态标记未得到实际应用，不利于项目长效管理。根据评分细则，项目长效管理制度未健全且未有效执行，根据评分细则不得分。

D32 公共交通系统完善，权重 2，得分 2.00

经评价小组查阅资料文件，社区班线项目强化公共交通网络末端服务，促进居民出行结构优化，衔接骨干型交通与城市边缘区域对于完善公共交通系统具有重要作用。根据评分细则得满分。

D41 居民满意度，权重 6，得分 5.63

经评价小组问卷调查，社区班线项目实施后，社区居民对于班线综合满意度为 88.14%，不足 90%根据评分细则得 5.63 分。

D42 管理人员满意度，权重 4，得分 4.00

经评价小组问卷调查，社区班线项目实施后，相关管理人员对于社区班线综合满意度为 90.71%，超过 90%，根据评分细则得满分。

四、主要成效、存在问题及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加强动迁配套，方便居民出行

2020 年南虹桥动迁项目第一块完工的安置房基地——虹桥茗雅苑正式交付，周边尚在开发建设中，相关生活配套设施不够方便，已入住居民出行困难，生活不便。考虑到该区域还有虹桥博雅苑、虹桥舒雅苑等动迁小区交付，华漕镇在充分听取镇人大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

后，立即精心规划社区班线，完善动迁配套设施，解决居民出行最后一公里的难题。

2. 深入调研居民需求，科学规划班车路线

在开设社区班线前，通过问卷调查、座谈会、走访等方式，深入了解社区居民的出行需求、出行习惯及出行时间等，确保班线设置符合居民实际需求。根据调研结果，结合社区布局、交通状况等因素，科学规划社区班线的线路走向、站点设置及发车时间等，确保线路合理、便捷、高效。同时，采用社区班线的运营方式，站点调整更加灵活，较公交运营手续办理更加便捷。

3. 开展多途径宣传引导，提高居民参与度

城建中心通过社区公告栏、微信群、微信公众号、新闻媒体报道等多种渠道宣传社区班线的开通信息和服务内容，提高居民的知晓率和参与度，采取单一一元的优惠票价，鼓励居民使用社区班线出行，推广绿色出行，实现节能减排。

（二）存在的问题

1. 绩效目标不够细化，未全面反映项目实施效益

预算单位设立量化的绩效目标，但产出指标缺少对季度考核工作与班次计划完成情况等重要内容；项目实施效益指标不够全面，不能充分体现项目实施带来的“缓解交通压力”“提升公共交通覆盖面”“增强社区凝聚力与归属感”等社会效益与“促进节能减排、绿色出行”的生态效益。

2. 合同内容不够明确，合同管理规范有待提升

已签订合同中缺少项目需求与具体实施内容，合同支付方式为“分期付款、双方协商约定”，支付方式不够明确。同时，对于车票

收入归属等问题未进行明确。合同管理规范有待进一步提高。

3. 考核制度有待更新，业务管理需要进一步加强

城建中心根据《华漕定制班线监督检查考核表》开展季度考核，制度未进行更新，不适用于现有情况。考核制度缺少对于班次计划完成情况、班车及时性等重点内容进行考核，考核结果未与合同金额挂钩，降低中标单位执行力与责任心，难以确保服务质量。业务管理方面，城建中心未结合考核表建立完善的业务管理机制，监管状态未得到充分利用，未建立退出机制。

4. 部分线路运营效率低，配置资源未得到充分利用

2023年华漕一路班线配置24座中巴2辆，45座大巴2辆，实际载客4.02万人次，为理论载客的8.50%，年度运营效率较低，车辆未得到充分利用，造成经济成本增加、资源闲置浪费等情况。

（三）相关建议

1. 细化绩效目标，全面反映项目实施效益

建议预算单位细化绩效目标，确保产出指标涵盖季度考核工作、班次计划完成情况等关键内容。同时，增加项目实施效益指标的全面性，明确列出“缓解交通压力”、“提升公共交通覆盖面”、“增强社区凝聚力与归属感”等社会效益指标，以及“促进节能减排、绿色出行”等生态效益指标，并设定可量化的评价标准，以便全面、准确地反映项目实施的实际效益。

2. 明确合同内容，提升合同管理规范

建议预算单位在签订合同时，明确列出项目需求、具体实施内容、支付方式（包括分期付款的具体时间节点和金额比例）以及车票收入归属等关键条款，避免模糊不清导致后续执行困难。同时，加强对合

同管理的培训，提高合同管理人员的专业素养，确保合同管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3. 更新考核制度，加强业务管理

建议城建中心根据当前实际情况，对《华漕定制班线监督检查考核表》进行修订和更新，确保考核内容符合当前工作需求，增加对班次计划完成情况、班车及时性等重点内容的考核，并将考核结果直接与合同金额挂钩，以增强中标单位的执行力和责任心。同时，建立完善的业务管理制度，制定管理办法或实施细则，充分利用监管状态，对考核不合格的单位建立退出机制，确保服务质量持续提升。

4. 提高线路运营效率，充分利用配置资源

建议城建中心通过优化华漕一路班次安排、加强市场推广、提升服务质量等措施来吸引更多乘客。同时，可以考虑与其他交通方式（如地铁、共享单车）进行接驳合作，扩大服务范围。定期对车辆进行维护和保养，确保车辆状况良好，提高乘坐舒适度。对于长期低载率的线路，可以考虑调整线路走向或合并班次，以减少经济成本和资源浪费。